（上接93版）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归属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8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结合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2026年5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向全体股东（存放于“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除外）每股转增0.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15,209,676股增加至169,578,545股。

鉴于上述方案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对应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520.9676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6,957.8545万元。公司的股本总数由11,520.9676万股变更为16,957.8545万股。

二、增加经营范围

在公司现有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项下新增：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其余原有经营范围内容保持不变，新增业务需按监管规定取得对应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相关变更事项，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20.967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57.8545万元。
2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1,520.9676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6,957.8545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此外，公司章程中关于“经理”、“副经理”的表述统一变更为“经理（总裁）”、“副经理（副总裁）”。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上述修订及备案登记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38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张岳公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关于调整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关于调整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4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7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同意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39.8120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2026年5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向全体股东（存放于“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除外）每股转增0.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15,209,676股增加至169,578,545股。

鉴于上述方案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对应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520.9676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6,957.8545万元。公司的股本总数由11,520.9676万股变更为16,957.8545万股。

二、增加经营范围

在公司现有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项下新增：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其余原有经营范围内容保持不变，新增业务需按监管规定取得对应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相关变更事项，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20.967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957.8545万元。
2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1,520.9676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6,957.8545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此外，公司章程中关于“经理”、“副经理”的表述统一变更为“经理（总裁）”、“副经理（副总裁）”。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上述修订及备案登记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2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230.00万份调整至340.40万份，行权价格由44.80元/股调整为30.27元/股。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根据《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

（二）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8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6年2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12）。

（三）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6年3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四）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6年3月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0.00万份，行权价格为44.80元/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二、调整事由、方法及结果

（一）调整事由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2026年5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向截至当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存放于“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除外）每股转增0.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鉴于上述方案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本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与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times(1+n)$$

其中：Q_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0.00万份调整至340.40万份。

2、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div(1+n)$$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以上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0元/股调整为30.27元/股。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对本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属于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成，根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述各期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对股票期权的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调整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6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有1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同意作废上述员工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1.924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5年1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独立董事赵欣艳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10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1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06）。

（四）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1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五）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1月1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4.00万股，授予价格为17.71元/股。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1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六）202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17.71元/股调整为17.60元/股，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七）202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3.80万股调整至79.62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0.40元/股调整为13.78元/股。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本次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以2024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553,990,375.86元，较2024年营业收入473,207,341.77元增长17.07%；2025年扣除股份支付影响的归母净利润为-27,640,869.78元，较2024年扣除股份支付影响的归母净利润51,778,797.17元减少153.38%，不符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故作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一期限制性股票39.8120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作废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2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230.00万份调整至340.40万份，行权价格由44.80元/股调整为30.27元/股。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根据《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

（二）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8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6年2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12）。

（三）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6年3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四）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6年3月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0.00万份，行权价格为44.80元/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6年4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

二、调整事由、方法及结果

（一）调整事由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2026年5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向截至当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存放于“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除外）每股转增0.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鉴于上述方案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毕，本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与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times(1+n)$$

其中：Q_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根据以上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0.00万份调整为340.40万份。

2、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div(1+n)$$

其中：P_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根据以上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4.80元/股调整为30.27元/股。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属于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7日实施完成，根据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述各期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对股票期权的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调整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47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同意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39.8120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5年3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公司独立董事赵欣艳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5年3月6日至2025年3月15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3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19）。

（四）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接93版）

2025年3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五）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3月2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3.80万股，授予价格为20.51元/股。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六）202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2024年、2024年第二期、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20.51元/股调整为20.40元/股，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5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七）202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